

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、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为提高公司资金利用效率，同意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.5 亿元（含本数）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理财产品（包括结构性存款、大额存单等），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，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，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。该决议自董事会、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。

●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授权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，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或协议资料，并由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具体实施。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，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● 特别风险提示：尽管公司购买的委托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产品，但仍不排除因市场波动、宏观经济及金融政策变化、操作风险等原因引起的收益影响的情况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投资产品的目的

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，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，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活动的开展、日常运营资金周转需要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，根据公司资金使用情况，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，以提高闲置资金的收益，更好地实现公司资产的保值增值，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。

（二）投资产品的范围

公司将按照资金管理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，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产品（包括结构性存款、大额存单等）。

（三）投资额度及期限

公司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7.5 亿元（含本数）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，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，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，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。该决议自董事会、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。

（四）实施方式

在上述额度、期限范围内，授权董事长在授权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，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或协议资料，并由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具体实施。

（五）信息披露

公司将按照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二、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

公司坚持规范运作，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、确保不影响公司自有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前提下，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，可以实现自有资金保值增值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，同时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，使公司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，为公司股东带来更多的投资回报。

三、投资风险及控制措施

（一）投资风险

尽管公司拟投资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，总体风险可控，但该类产品受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较大，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，但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，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。

（二）风险控制措施

1、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有关规定办理购买理财产品相关业务。

2、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，主要选择信誉好、规模大、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。

3、公司将选择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理财产品（包括结构性存款、大额存单等）。

4、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授权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，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或协议资料，并由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具体实施。

5、公司财务部负责及时分析和跟踪购买理财产品投向、项目进展情况，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，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，控制投资风险。

6、公司监事会、独立董事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权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，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。

四、公司内部审议程序及监事会意见

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、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意见：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，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且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资金安全、合法合规、保证日常经营不受影响的前提下进行，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，获取良好的资金回报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监事会同意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0月31日